**附件2**

关于《温州市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实施办法

(征求意见稿)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及过程

根据国务院《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》及省地方金融监管局《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要点》等规定，市金融办多次与市财政局等部门对接沟通，并起草了《温州市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实施办法》征求意见稿，拟于近日公开征求意见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温州市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实施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共有五个章节二十个条款。

第一章规定了《实施办法》制定的依据与目的、适用范围和各部门职责。第二章主要规定了举报奖励的条件、原则以及奖励的排他情形。第三章规定了奖励程序及具体标准和实施原则。第四章加强了资金使用监督及对举报人信息的保密管理。第五章规定了《实施办法》备案工作和适用期限等。

三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市金融办作为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牵头单位，以本单位名义牵头印发该实施办法，符合法律法规规定。

温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

年 月 日